

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

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，实到独立董事3人。经全体独立董事推举，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由独立董事张继德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与关联财务公司发生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的议案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：该报告是客观、公正的，充分反映了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：张继德、李华、温养东

2025年8月22日